

2022 年度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 年 4 月 17 日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3
(一) 部门基本情况.....	3
(二) 部门整体资金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4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5
(一) 基本支出.....	5
(二) 项目支出.....	6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和管理情况.....	8
四、资产管理情况.....	8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9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9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9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9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0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11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1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2

2022 年度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推进全过程绩效管理，压实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按照《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湘财绩〔2020〕5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开展2023年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3〕2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围绕部门职能职责，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自2023年3月29日至4月17日从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评价。此次评价资金总计6,901.2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601.35万元，项目支出1,299.86万元。现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市政府办公厅在全市政府工作开展过程中主要承担议政参谋、统筹协调、督查督办、综合服务的职责，其内设机构18个，

分别为综合协调处、秘书处、文电处、建议提案办理处、办公室、综合一处、综合二处、综合三处、综合四处、综合五处、综合六处、综合七处、综合八处、市政府总值班室、督查室（对外称长沙市人民政府督查室）、法规处、人事处、行政事务管理处。另设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处。编制数为 149 名（含市政府驻深圳办事处 11 名，市政府驻上海联络处 9 名）。2022 年 12 月末实有在职人员为 128 人。

（二）部门整体资金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1.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

2022 年年初预算 5,285.47 万元，年中调整 2,149.51 万元，其中：一是调整基本支出 1,715.41 万元（年中追加退休人员补贴、在职人员医疗补助和人员增加等共计 1165.89 万元，追加抚恤金 87.61 万元，驻深办、驻沪办人员经费年初预算共计 461.91 万元转拨至办公厅机关支出）；二是调整项目支出 434.1 万元（年中追加常务委员会电子显示屏建设经费 83.2 万元、常务委员会无纸化办公设备建设经费 175.68 万元、督查激励奖 100 万元、市政府督查管理平台 25 万元以及财政拨付的其它各类零星专项工作经费 50.22 万元），全年预算共计 7,434.98 万元，财政下达预算指标 7,434.98 万元，实际使用预算资金 6,901.2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2.82%。

2. 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及涉及范围

(1) 按支出功能分类为：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890.21 万元，占比 99.84%；城乡社区支出 5 万元，占 0.0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 万元，占比 0.09%。

(2) 按支出性质分类为：基本支出 5,601.35 万元，占比 81.16%，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社保缴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 1,299.86 万元，占比 18.84%，主要用于因工作发展需要的各种专项。

(3) 按支出经济分类为：工资福利支出 3,950.19 万元，占比 57.24%；商品服务支出 1,368.32 万元，占比 19.8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2.65 万元，占比 17.43%；资本性支出 380.05 万元，占比 5.50%。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

2022 年度基本支出 5,601.35 万元，主要用于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5,089.12 万元，占比 90.86%；日常公用经费 512.23 万元，占比 9.14%。人员经费严格按照核定的标准和时间发放，公用经费严格按照市政府办公厅内部控制规定及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开支。

“三公”经费支出 125.7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3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4.34 万元（公车购置支出 44.5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支出

79.79 万元)。我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严格长沙市公务接待的相关要求及我办内部控制规定支出。

(二) 项目支出

1. 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2 年年初预算批复项目支出 990.07 万元,年中追加预算 434.1 万元,全年预算 1,424.17 万元,预算资金全部下达,实际使用 1,299.8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1.27%。

2.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 年度下达专项预算 27 个,实际使用 24 个,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政府公报工作专项经费	24.00	14.00	58.31%
悬挂国旗专项经费	182.77	173.98	95.19%
政策出台前期工作经费	571.64	567.55	99.28%
办理提案及议案专项经费	10.31	2.05	19.92%
督查工作专项经费	9.75	9.75	100.00%
110 联动经费	27.34	24.54	89.75%
市政府总值班室值班系统运维服务	30.00	29.98	99.94%
派驻纪检监察组办公经费	3.00	3.00	100.00%
老干部活动经费	30.01	25.13	83.73%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市政府新闻发布工作专项经费	13.89	13.57	97.71%
市政府电视电话会议工作专项经费	49.86	47.94	96.15%
二楼常务会议室LED屏系统经费	83.20	80.70	97.00%
无纸化会议系统专项	175.68	170.41	97.00%
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专项经费	3.00	2.27	75.79%
2021年度督查激励奖励资金	100.00	57.70	57.70%
市政府系统建议提案考核工作经费	2.00	0.57	28.56%
信访工作考核奖励专项	2.00	2.00	100.00%
市直机关干部子女统筹医疗费	2.50	2.50	100.00%
2021年度城市管理考核奖励经费	5.00	5.00	100.00%
晏兴辉同志治疗康复费用和陪护费用	6.00	6.00	100.00%
罗国平抚恤金	18.34	18.34	100.00%
丁敦宜抚恤金	26.52	26.52	100.00%
2022年春节离退休干部慰问	8.88	8.88	100.00%
春节离退休干部慰问经费	7.48	7.48	100.00%
市政府系统督查管理平台运维费用	25.00	-	未执行
安全生产和消防考核奖励经费	5.00	-	未执行
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经费	1.00	-	未执行
合 计	1,424.17	1,299.86	91.27%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了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健全财务制度，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障机关工作正常有序运转，我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制定了《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财务管理办法》。我办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及财政部门的要求办理资金支付，保证专款专用。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和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2022年度项目支出包括经常性业务专项和一次性业务专项。对于重大金额的业务专项按照我办内控要求，实施了事前集体决策、采购招标、完工验收等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 根据《采购管理办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相关业务处室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实行公示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廉政监督制等，行政处负责资金管理，严格按合同约定支付进度款项并进行相应账务处理。

2. 机关纪委行使内部控制监督职能，在项目立项、招标、验收和资产配置计划等过程中，机关纪委有效履行了监督职责。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办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及市财政局相关文件的要求制定了《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资产

管理办法》及资产采购、验收、盘点、处置等业务处理流程。行政处设立了资产管理岗位，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申报、资产报废处置、资产采购、维护由行政处负责；各使用部门负责实物资产的管理；资产配置遵循“效益优先、按需申购、计划配置”的原则，2022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经过了财政部门的审核批复。

截止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922.1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902.83万元、无形资产净值19.35万元。2022年度新增固定资产370.27万元，新增无形资产21.90万元；2022年度处置固定资产原值304.95万元，所有资产处置符合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市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处置（调拨）审批权限有关事项的通知》（长财资产〔2021〕64号）的规定。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湖南省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湘财绩〔2020〕6号）及《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财预〔2021〕101号）等工作要求及市政府办公厅

职能职责，我办设置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2 年度，我办干部职工履职尽责，对照年初设置的各项绩效指标，落实了各项工作任务：坚持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统揽，强化理论武装，增强政治定力；坚持以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中心，强化统筹协调，加大落实效力；坚持以提标提质提效为目标，强化运转效率，提升保障水平；坚持以忠诚干净担当为导向，强化自身建设，锤炼严实作风。各项工作任务有序开展确保我办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确保全面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确保奋力实施强省会战略；认真践行“五个坚持”、“三个过硬”、“三个始终”工作要求，大力提升了“三服务”工作水平，有力保障了政府工作规范有序高效运转，为全力当好市委、市政府的“坚强前哨”和“巩固后院”，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新长沙作出了积极贡献。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市直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3〕2 号）文件要求，我办在 2023 年 3 月 29 日成立了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相关业务处室从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 99.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个别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

由于编制绩效目标是一项难度大，技术性很强的工作，我办在绩效指标设置方面，存在细化、量化不足的现象，科学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预算调整情况较为突出

我办年初预算 5,285.47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 2,149.51 万元，全年预算 7,434.98 万元，预算调整率 40.67%。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绩效学习，树立全员绩效意识，科学制定绩效目标

在设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根据部门职能职责设定合理的绩效指标；在设定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时，设定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并对项目支出的年度目标进行细化、分解，从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设定具体的绩效指标，力争设置的绩效指标明确具体，可以衡量。

（二）合理编制预算，降低预算调整比例

加强年度工作计划的前瞻性，合理编制年度资金预算，减少年中调整额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将按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进行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我办完善制度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4月17日